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签署赔偿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事项概况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赔偿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缘”）全体股东签署赔偿协议书，根据协议相关约定，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世纪缘全体股东代表韩文波支付的履约诚意金 2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和 2017 年 8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与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赔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 号）和《关于与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赔偿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号）。

二、交易事项进展情况

根据协议相关条款约定，世纪缘全体股东承诺剩余的终止交易对价 1,800 万元将于赔偿协议书签署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全部支付完毕。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收到世纪缘全体股东代表韩文波支付的剩余交易对价 1,800 万元，鉴于世纪缘全体股东已支付完毕全部终止交易对价，本次交易即告终止，相关全部交易文件即正式解除。

三、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世纪缘全体股东根据赔偿协议约定，就本次交易事项终止的

赔偿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已全部向公司支付完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款项将计入 2017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将带来较大影响，具体最终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